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佛职院字〔2019〕27号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成立质量保证体系诊断 与改进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各处室、学院,信息中心(图书馆):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第二批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省级试点院校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220号)要求,我校确定为第二批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省级试点院校。为推进学校诊改试点工作,成立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委员会,具体如下:

委员会主任（党委书记、校长）：徐小增、袁毅桦

副主任（副书记、副校长）：张竹英、许玉柏、李柏青、赵银生

成员：吴奕标、韩洁、张小帆、杨国辉、吴彤、吕建斌、杨献文、肖卫雄、陈大力、毛好喜、李大成、付国臣、唐建生、倪明、龙志军、伍吉林、陈平、侯崇斌、陈永海、陈艳、封淼令、刘建萍、董俊华

工作职责：

（一）全面负责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工作；

（二）明确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总体安排，制定工作的方针、政策，决定学校实施诊断与改进工作的总体方案看，对各阶段工作实施统一领导和督查；

（三）定期听取各工作小组汇报，研究与决策“诊改”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指挥和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及各学院共同推进诊断与改进；

（四）审定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工作自我“诊改”报告、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

（五）对各阶段工作实施统一领导和督查等，加强诊断结果的运用，将诊断改进工作纳入各系部及管理部门工作常态评价指标，作为年度考核绩效重要内容。

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质量监控办公室

秘书长：董俊华

副秘书长：唐振龙

工作职责：

（一）负责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试点各项工作的统筹实施、协调推进和落实日常管理等工作；

（二）制定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

（三）指导各相关部门制定相应的工作目标和流程计划，跟踪任务完成情况；

（四）组织安排教学工作诊改各类培训；

（五）组织数据分析和校级自主诊断工作，跟踪落实改进制度；

（六）撰写学校年度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和年度人才培养质量报告、执行质量保证委员会的决策和决定。

为推进五个层面质量保证工作和教学质量管理平台建设工作，委员会下设6个工作推进组，分别是学校管理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专业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课程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教师发展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学生发展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和教学质量管理平台建设工作组，具体如下：

（1）学校管理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

组长：袁毅桦

副组长：吴奕标

成员：校办、各职能部门

工作职责：

负责开展以人才培养质量提高为目标的学校组织结构调整与优化工作；对学校组织结构、管理程序及规章制度的制订与执行进行全面诊断与改进。

（2）专业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

组长：李柏青

副组长：张小帆

成员：教务处、科研处、学生处、二级学院、各专业

工作职责：

负责开展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工作，对专业建设规划、专业诊改、专业建设质量保证等进行全面诊断与改进；

各专业设立专业质量保证工作组，由专业负责人任组长，由本专业专任教师组成，编制专业规划、标准和人才培养方案，开展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工作，负责推进专业建设，构建特色育人模式；负责本专业质量的自我诊改，撰写专业质量报告等。

（3）课程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

组长：李柏青

副组长：张小帆

成员：教务处、二级学院、各教师

工作职责：负责制定课程建设规划，开展对各专业课程管理

与建设质量进行全面诊断与改进。推进课改工程，提升教科研水平。

各门课程设立课程质量保证工作组，由课程负责人任组长，由课程教师团队成员组成，负责本课程质量的自我诊改，编制课程计划和标准，进行学生学业情况分析，撰写课程质量报告等。

（4）教师发展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

组长：李柏青

副组长：张小帆

成员：教务处、人事处、二级学院

工作职责：

负责师资队伍发展规划、教师个人成长规划、师资建设等的全面诊断与改进。推进教师发展促进提升工程，打造职教名师。

（5）学生发展质量保证工作推进组

组长：张竹英

副组长：杨国辉

成员：学生处、团委、二级学院

工作职责：

负责育人体系、育人文化及学生成长环境等的全面诊断与改进。结合我校培养目标定位，实施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6）教学质量管理平台建设工作组

组长：袁毅桦

副组长：董俊华

成员：质量监控办、教务处、人事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信息中心、财务处、总务基建处

工作职责：

负责教学质量管理平台建设方案论证、功能模块搭建、基础数据对接等相关建设工作的探讨与支持。

学校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委员会组织体系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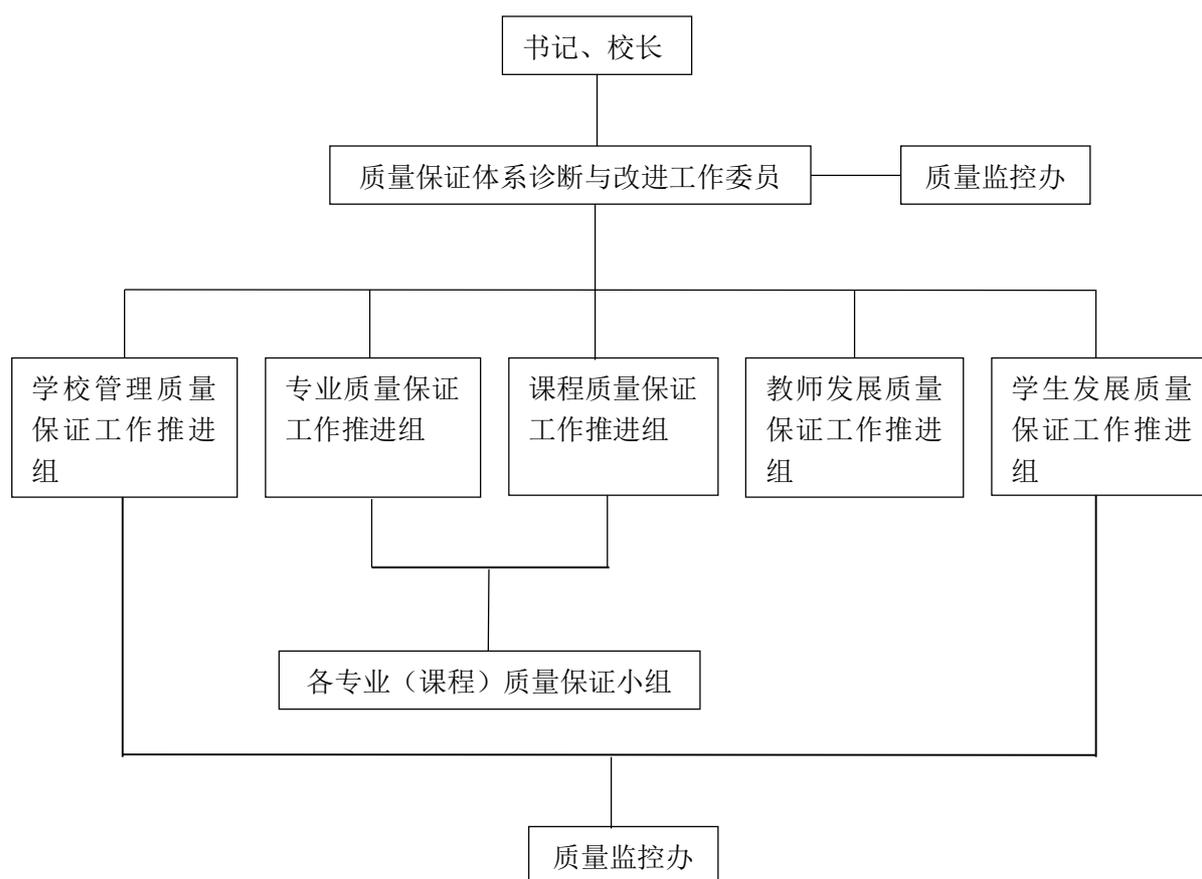


图1 学校诊改组织体系

特此通知。

